

北京百华悦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北京百华悦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12月24日以电子邮件及通讯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于2021年12月29日上午10:3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刘铁峰先生召集并主持。经与会董事投票表决，做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公司章程》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届满，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拟提名刘铁峰先生、陈进先生、CHEN LIYA 女士、瞿瑞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一。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

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届满，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拟提名谢京先生、崔伟先生、郑瑞志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二。

声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候选人名单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候选人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以累积投票的方式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北京百华悦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九日